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F Household Furnishings Limited 捷豐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776)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舉行之延期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星期五)舉行之延期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特別決議案已於延期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謹此提述捷豐家居用品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刊發之通函(「該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該通告」)以及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五日刊發之有關股東特別大會延期之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延期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星期五)舉行之延期股東特別大會(「延期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特別決議案(「決議案」)已於延期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延期股東特別大會上，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於延期股東特別大會上點票之監票人。

於延期股東特別大會舉行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87,206,000股，此乃賦予股東權利出席並於延期股東特別大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的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有權出席延期股東特別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且概無股份要求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延期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概無人士於該通函中表示彼等擬在延期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

有關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附註)	票數(%)	
	贊成	反對
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179,407,593 (100.00%)	0 (0.00%)

附註：決議案之全文已列載於該通告內。

由於超過75%的票數贊成決議案，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特別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捷豐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主席
鄭丁港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鄭丁港先生、楊素梅女士、陸偉強先生及梁國賢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馮子華先生、丁煌先生及謝庭均先生。